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华润·万象汇（凤凰城）

项 目 编 号 314104K72510047306

建 设 地 点 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山村街道大渡口公园东面

验 收 单 位 华润置地（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华润·万象汇（凤凰城）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华润置地（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大渡口区农林水利局、 渡农林水〔2014〕194号、2014年9月2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渝建初设〔2017〕81号、2017年5月2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11月~2021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的通知》（渝水〔2017〕255号），华润置地（重庆）实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华润·万象汇（凤凰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和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建设单位组织参会各方组成的验收组代表对项目现场进行检查。会上验收组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以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实施、监测、监理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并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并提出了修改完善意见。会后修改完善，报验收组复核通过并形成了重庆师范大学附属实验小学改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华润·万象汇（凤凰城）位于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山村街道大渡口公园东面，湖滨路与文体路交汇处。项目中心点经纬度坐标为东经 106°28'52.40"，北纬 29°28'58.77"。本项目由 6 栋高层住宅楼（30F~45F/-3F）、2 栋办公楼（3F~5F/-3F）、1 栋售楼部（3F，后期作为物业管理用房）以及沿街开放式商业裙楼（街）和中庭景观广场式商业街等组成。本项目占地总面积为 69293m²，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477920.02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30442.21m²，地下建筑面积 147477.81m²，容积率 4.76、建筑密度 49.96%、绿化率为 25.04%。

工程于2017年11月开工建设，2021年4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4年9月28日，重庆市大渡口区农林水利局以《大渡口区农林水利局关

于大渡口区华润·凤凰城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渡农林水〔2014〕194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6.93hm²。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本项目主体设计单位为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2017 年 5 月，项目由重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完成了《华润·万象汇工程初步设计》。2017 年 11 月，项目由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完成了《华润·万象汇施工图设计》。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完成后，并在取得相关批复核准文件后，建设单位要求主体设计单位将水土保持方案计列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其投资一并纳入主体项目的初步设计方案中，并在方案中以水土保持专章的形式予以明确。

同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完成并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下发的批复后，建设单位要求主体施工单位将水报方案批复的水土保持措施一并纳入到主体后续施工过程中，同时对施工期间的临时防护措施提出了施工要求，并要求主体监理单位代为监理。后续竣工期间建设单位要求主体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提供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详细工程量和水土保持工程质量鉴定表并盖章。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2021 年 6 月，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测单位）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介入时，本项目已经完工。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主要通过对整个项目做后期的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结合原有的遥感影像资料确定相关的监测结果，并在此基础上完成项目的监测总结报告。

2021 年 6 月，监测单位进行了现场实地查勘，并进行设计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工作，详查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的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分别同项目建设单位、工程设计单位、主体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以及相关技术人员等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全面、系统地开展了相关数据的分析、归纳与整理，并于 2021 年 6 月下旬完成了项目的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现场实地踏勘及建设单位提供的竣工图纸和相关资料，并结合编制完成

的项目监测总结报告可知,本工程建设实际发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6.93hm^2 。扰动地表,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6.93hm^2 ;经计算得,扰动土地治理率为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0%,拦渣率为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林草覆盖率为 25.04%。各项指标监测值均达到方案设计防治目标值和相关防治标准指标值。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治理。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2021 年 6 月,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2021 年 6 月下旬,编制完成《华润·万象汇(凤凰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组织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各项手续齐全;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测报告等资料齐全;水土保持措施防治体系完整,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本项目依法依规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且运行、管理及维护责任已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应加强植被养护及其它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金成	华润置地（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金成	建设单位
成员	魏彪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魏彪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朱灵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朱灵	监理单位
	曹益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益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孙剑平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剑平	施工单位
	李攀剑	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攀剑	
	魏彪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魏彪	水保监测单位